

杭 州 市 教 育 局

关于开展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项目 终期验收工作的通知

各市属本科高校：

根据《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工程实施方案》的有关工作安排，2019年我市启动实施了市属高校一流学科遴选建设工作，遴选杭州师范大学药学等一流学科建设项目12项。现建设期已满，为全面评估各项目建设成效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入选项目进行终期验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交总结

请各校根据《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工程实施方案》及《关于公布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从学校层面就规范使用建设经费、完善建设方案、落实建设措施、加强学科建设管理等方面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总结，同时组织各入选项目分别对照各自建设方案，认真总结三年来的建设成效，并于10月20日前将上述材料报市教育局高教处。

二、评估验收

市教育局将会同市财政局组织专家通过书面评估和现场答辩

两个环节对各项目进行评估验收。

1. 书面评估。专家组结合各项目申报书、总结报告和佐证材料等进行审核。

2. 现场答辩。各项目负责人依次进行答辩（每个项目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）。项目答辩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各校提交的材料：一是以“XX 学校 XX 学科”命名的各项目总结材料，每个项目一个文件夹，内含“XX 学校 XX 学科申报书/总结报告/佐证材料”相关文档，所有材料均采用 PDF 格式，其中佐证材料不超过 100 页。二是学校相关工作落实情况总结。以上材料请放入以学校命名的文件夹。

2. 根据《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工程实施方案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验收工作将对建设成效优秀的项目予以通报表扬，对不合格或出现违规违纪的项目，按规定进行处置。

3. 未尽事宜请与市教育局高教处联系，联系人：陈进熹，电话：87023752，浙政钉号：13588700205，邮箱：gaojiao2019@126.com。

附件：1. 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名单

2. 杭州市属高校一流学科总结报告提纲

杭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28 日